

上海市宝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
送达公告

傅惠兰：

本局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作出（沪宝）城管听告字〔2020〕第 020020 号《听证告知书》，因你下落不明，多次送达无果，我局依法向你公告送达。

你应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十天内到本机关内领取该文书，否则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，经过六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上海市宝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
2020 年 6 月 15 日



联系人：朱桢

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淞宝路 595 号 联系电话：56163293